



中國稅務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
2025 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负责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建设工作。

（二）负责贯彻执行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研究制定具体实施办法。组织落实国家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

（三）负责研究拟定本系统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中长期规划，参与拟定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预算目标并依法组织实施。负责本系统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的会统核算工作。组织开展收入分析预测。

（四）负责开展税收经济分析和税收政策效应分析，为国家税务总局和市委、市政府提供决策参考。

（五）负责所辖区域内各项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征收管理。组织实施税（费）源监控和风险管理，加强大企业和自然人税收管理。

（六）负责组织实施本系统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服务体系建设。组织开展纳税服务、税收宣传工作，保护纳税人、缴费人合法权益。承担涉及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的行政处罚听证、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事项。

（七）负责所辖区域内国际税收和进出口税收管理工作，组织反避税调查和出口退税事项办理。

（八）负责组织实施所辖区域内税务稽查和社会保险费、有关非税收入检查工作。

（九）负责增值税专用发票、普通发票和其他各类发票管理。负责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票证管理。

（十）负责组织实施本系统各项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征管信息化建设和数据治理工作。

（十一）负责本系统内部控制机制建设工作，开展对本系统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及上级工作部署情况的督查督办，组织实施税收执法督察。

（十二）负责本系统基层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工作，加强领导班子和后备干部队伍建设，承担税务人才培养和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负责本系统绩效管理和干部考核工作。

（十三）负责本系统机构、编制、经费和资产管理等工作。

（十四）完成国家税务总局和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为中央财政二级预算单位，2025年度纳入天津市税务局部门决算编制的三级预算单位有32个，包括市局机关、直属事业单位和派出机构11个，区税务局21个。纳入天津市税务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三级预算单位

如下表:

序号	三级预算单位名称
1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机关
2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
3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港保税区税务局
4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5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和平区税务局
6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河东区税务局
7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河西区税务局
8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河北区税务局
9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南开区税务局
10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红桥区税务局
11	国家税务总局中新天津生态城税务局
12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东丽区税务局
13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西青区税务局
14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津南区税务局
15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北辰区税务局
16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宁河区税务局
17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武清区税务局
18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静海区税务局
19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宝坻区税务局
20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蓟州区税务局
21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第三税务分局
22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稽查局
23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第四税务分局
24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第一稽查局

25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滨海新区税务局
26	天津市税务干部学校
27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天津东疆综合保税区税务分局
28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第三稽查局
29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30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第二稽查局
31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第四稽查局
32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第五稽查局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3,028.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262,697.64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5	
三、事业收入	3		三、教育支出	16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4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	23,339.71
五、其他收入	5	185,246.37	五、卫生健康支出	18	12,129.1
	6		六、住房保障支出	19	4,359.14
	7			20	
	8			21	
	9			22	
本年收入合计	10	308,274.48	本年支出合计	23	302,525.5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11		结余分配	24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64,430.8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70,179.69
总计	13	372,705.28	总计	26	372,705.28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308,274.48	123,028.11					185,246.3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5,377.32	102,799.75					162,577.57
20107	税收事务	265,377.32	102,799.75					162,577.57
2010701	行政运行	233,916.79	86,396.35					147,520.44
201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60.88	2,848.88					12
2010709	信息化建设	3,617.6	3,617.6					
2010710	税收业务	24,982.04	9,936.92					15,045.12
2010750	事业运行	0.01						0.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598.83	10,681.53					14,91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598.83	10,681.53					14,917.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7.96	97.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708.18	6,763.18					9,94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792.69	3,820.39					4,97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219.97	4,468.47					7,75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219.97	4,468.47					7,75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906.96	4,380.26					6,526.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 224. 8						1, 224. 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8. 21	88. 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 078. 36	5, 078. 3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 078. 36	5, 078. 3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 078. 36	5, 078. 3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302,525.59	272,009.25	30,516.3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2,697.64	232,181.29	30,516.34			
20107	税收事务	262,697.64	232,181.29	30,516.34			
2010701	行政运行	232,181.29	232,181.29				
201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64.59		3,264.59			
2010710	税收业务	27,251.75		27,251.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339.71	23,339.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339.71	23,339.7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1.47	91.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479.51	15,479.5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768.73	7,768.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29.1	12,12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29.1	12,129.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825.15	10,825.1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24.8	1,224.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9.15	79.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59.14	4,359.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59.14	4,359.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59.14	4,359.1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3,028.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97,608.74	97,608.7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教育支出	16				
	4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	8,422.41	8,422.41		
	5		五、卫生健康支出	18	4,377.6	4,377.6		
	6		六、住房保障支出	19	4,359.14	4,359.14		
	7			20				
本年收入合计	8	123,028.11	本年支出合计	21	114,767.9	114,767.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9	15,899.6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2	24,159.87	24,159.87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	15,899.66		2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1			2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2			25				
总计	13	138,927.77	总计	26	138,927.77	138,927.7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114,767.9	101,877.4	12,890.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608.74	84,718.25	12,890.5
20107	税收事务	97,608.74	84,718.25	12,890.5
2010701	行政运行	84,718.25	84,718.25	
201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44.3		3,244.3
2010710	税收业务	9,646.19		9,646.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22.41	8,422.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22.41	8,422.4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1.47	91.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34.51	5,534.5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96.43	2,796.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77.6	4,377.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77.6	4,377.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98.45	4,298.4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9.15	79.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59.14	4,359.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59.14	4,359.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59.14	4,359.1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5,277.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842.9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1,349.76	30201	办公费	1,487.3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1,341.83	30202	印刷费	112.6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5,045.57	30204	手续费	10.15	310	资本性支出	1,116.01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230.8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2,762.0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21.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479.51	30207	邮电费	1,801.2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2.8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768.73	30208	取暖费	1,469.3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155.98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62.47	31006	大型修缮	34.4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93.96	30211	差旅费	750.8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21.7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8.5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9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2,009.94	30213	维修（护）费	1,622.26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542.06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32	30215	会议费	10.1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73.1	30216	培训费	1,478.45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86.9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64
30302	退休费	2,406.52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9.08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366.8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77.24	30226	劳务费	152.49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71.37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5,360.06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2.12	30228	工会经费	2,958.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1.7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80.86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235.56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75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1.5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33.41			
人员经费合计		230,050.26	公用经费合计					41,958.9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1. 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2025 年度本单位决算中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2025 年度本单位决算中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36.85	35	888.56	64.93	823.63	13.29	677.57	31.96	644.86	64	580.86	0.7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总计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 2025 年度收入总计 372,705.2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08,274.48 万元，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3,028.11 万元，占 33%，为单位当年从中央财政取得的资金。比 2024 年度决算数增加 9,116.66 万元，增加 8%，主要原因：一是基本工资调标引起人员经费增加；二是追加税务系统信息化升级改造投资。

2. 其他收入 185,246.37 万元，占 49.7%，为行政事业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之外取得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保障范围应由各级地方财政拨付的资金，以及单位取得的代征税费手续费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比 2024 年度决算数减少 9,909.45 万元，减少 5.1%，主要是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地方财政项目经费管理，严格预算申请，地方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64,430.8 万元，为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度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比 2024 年度决算数减少 1,626.23 万元，减少 2.5%，主要是统筹盘活存量

资金，结转结余减少。

（二）支出总计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 2025 年度支出总计 372,705.2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302,525.59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62,697.64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天津市税务系统所属行政单位正常运行的基本支出以及开展税收征管等方面的项目支出。比 2024 年度决算数减少 6,011.89 万元，减少 2.2%，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有关要求，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项目支出中非急需非刚性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3,339.71 万元，主要用于天津市税务系统所属行政单位社保缴费支出、离退休干部的人员经费支出。比 2024 年度决算数减少 183.75 万元，减少 0.8%，与上年决算数基本持平。

3. 卫生健康支出（类）12,129.1 万元，主要用于天津市税务系统所属行政单位为干部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支出。比 2024 年度决算数增加 427.48 万元，增加 3.7%，主要是根据医疗保险缴费政策，实际缴费支出增加。

4. 住房保障支出（类）4,359.14 万元，主要用于天津市税务系统所属行政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比 2024 年度决算数增加 222.89 万元，增加 5.4%，主要是根据住房公积金缴费政策，实际缴费支出增加。

5. 年末结转和结余 70,179.69 万元。主要是当年或以前年度预算未完成，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照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比 2024 年度决算数增加 3,126.25 万元，增加 4.7%，主要是天津市税务系统所属行政单位跨年度实施的信息化、基本建设项目等，按有关规定结转下年继续使用的结转资金和按规定需要上缴的结余资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4,767.9 万元。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天津市税务系统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税收事务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7,608.7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 85%，其中人员经费等基本支出 84,718.25 万元，项目支出 12,890.5

万元。执行中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等一般性支出，重点保障“三代”手续费、信息化运维经费等项目支出。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 101,877.4 万元。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84,718.25 万元，包括：

税收事务（款）行政运行（项）财政拨款支出 84,718.25 万元，用于保障天津市税务系统所属行政单位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办公设备购置费等日常公用经费。完成年初预算的 98.5%。主要是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一般性支出，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8,422.41 万元，包括：

（1）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91.47 万元，用于天津市税务系统行政单位开支的离休人员经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3.4%，主要是离休人员去世，实际支出较预计有所减少。

（2）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5,534.51 万元，用于天津市税务系统所属行政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

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1.8%，主要是根据养老保险缴费政策，实际支出较预计有所减少。

（3）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796.43 万元，用于天津市税务系统所属行政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73.2%，主要是根据职业年金缴费政策，实际支出较预计有所减少。

3. 卫生健康支出（类）4,377.6 万元，包括：

（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4,298.45 万元，主要用于天津市税务系统所属行政单位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8.1%，主要是根据医疗保险缴费政策，实际支出较预计有所减少。

（2）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79.15 万元，用于天津市税务系统所属行政单位为干部职工缴纳的工伤保险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9.7%，主要是根据医疗保险缴费政策，实际支出较预计有所减少。

4. 住房保障支出（类）4,359.14 万元，包括：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4,359.14 万元，用于天津市税务系统所属行政单位按照国家规定的缴费基数

和缴费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85.8%，主要是根据住房公积金缴费政策，实际支出较预计有所减少。

（二）项目支出 12,890.5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2,890.5 万元，包括：

1. 税收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3,244.3 万元，用于天津市税务系统所属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如信息化运维经费、基建经费等。完成年初预算的122.5%，主要是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2. 税收事务（款）税收业务（项）9,646.19 万元，用于天津市税务系统所属行政单位开展税费征收、稽查办案、纳税服务等税收专项业务方面的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1.5%，主要是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三、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 2025 年度基本支出 272,009.25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人员经费 230,050.26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25,277.16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

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4,773.1 万元，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41,958.99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40,842.98 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资本性支出 1,116.01 万元，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是指天津市税务系统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支出范围包括市局机关、派出机构、所属区税务局共 31 个预算单位。2025 年度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677.57 万元，

完成 2025 年度全年预算的 72.3%；比 2024 年度决算数增加 42.07 万元，增加 6.6%。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31.96 万元，完成 2025 年度全年预算数的 91.3%，主要是积极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各项开支。比 2024 年度决算数增加 5 万元，增加 18.6%，主要是 2025 年度上级部门安排的公务出国任务增加，相应支出增加。

天津市税务系统因公出国（境）费主要用于参加短期出国培训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025 年度全年因公出国累计 6 人次，主要是赴德国、澳大利亚等国家参加短期出国培训。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644.86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64 万元，完成 2025 年度全年预算数的 98.6%，主要是执行中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购置数量，压缩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比 2024 年度决算数增加 53.06 万元，增加 485%，主要是本年购置公务用车较上年增加 4 辆。

2025 年度天津市税务系统 5 个单位根据预算批复和采购计划共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5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580.86 万元，完成 2025 年度全年预算数的 70.5%。比 2024 年度决算数减少 15.3 万元，减少 2.6%，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有关要求，严控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天津市税务系统 31 个预算单位的 387 辆执法执勤用车、机要通信用车、应急保障用车等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75 万元，比 2024 年度决算数减少 0.69 万元，减少 47.9%，主要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过紧日子要求，严控出差调研等事项审批，规范公务接待函管理，厉行节约、有效压减公务接待支出。

国内公务接待费支出主要用于税务系统跨地区、跨部门开展税制改革、税费征管、联合办税、督导检查、业务交流等发生的接待费支出。2025 年度天津市税务系统国内公务接待 11 批次、81 人次。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的说明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所属行政单位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5,589.17 万元,比 2024 年度决算数 36,518.47 万元减少 929.29 万元,减少 2.5%。主要是贯彻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严控办公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等一般性支出。

（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情况的说明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3,896.1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690.4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029.5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8,176.1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5,545.38 万元,占政府采购实际采购总额的 65.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4,047.45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90.4%;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24.7%,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97.8%,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73.6%。

（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的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共有车辆 387 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公车改革批准保留的省级税务局主要负责同志工作用车)1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

应急保障用车 32 辆、执法执勤用车 340 辆、其他用车 1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车改保留的老干部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54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以外的收入。天津市税务部门其他收入包括各级地方财政按规定的保障范围拨付的资金、存款利息收入等。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税收事务（款）：反映天津市税务部门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及开展税收征管方面的支出。

1. 行政运行（项）：反映天津市税务部门行政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天津市税务部门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税收业务（项）：反映天津市税务部门开展税费征收、稽查办案、纳税服务等税收专项业务方面的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反映天津市税务部门用于行政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1.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天津市税务部门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天津市税务部门行政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 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天津市税务部门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2.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天津市税务部门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天津市税务部门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住房公积金:反映天津市税务部门行政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五)基本支出:指天津市税务部门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天津市税务部门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支出: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天津市税务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

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个别项目已完成产生的结余资金。